

证券代码：831327

证券简称：飞翼股份
证券

主办券商：财信

飞翼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拓展公司国外业务发展，公司拟在津巴布韦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津巴布韦飞翼绿色矿业有限公司 Zimbabwe Feny Green Minerals Co., Ltd（暂定名）。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其中飞翼（香港）国际矿业有限公司持股 51%，自然人刘国荣持股 12%、成冬持股 7%、谭美丽持股 5%、陶倩文持股 5%、戴斌持股 5%、黄士兵持股 5%、严遂持股 5%、高元宝持股 5%。具体公司注册名称、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等信息以当地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境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1票；股东黄士兵为公司董事，故关联董事黄士兵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获得发改委、商务局等相关政府部门的备案或批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刘国荣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宝塔山巷96号1楼

关联关系：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成冬

住所：湖南省宁乡县大屯营乡梅湖村梅湖组

关联关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谭美丽

住所：湖南省宁乡县巷子口镇花桥村大元组 1 号

关联关系：公司监事会主席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自然人

姓名：陶倩文

住所：湖南长沙岳麓区梅溪湖街道金茂湾小区

关联关系：公司员工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 自然人

姓名：戴斌

住所：湖南省宁乡县玉潭镇同心路 1 巷 14 号

关联关系：公司员工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 自然人

姓名：黄士兵

住所：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赵家村 12 栋 304 号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 自然人

姓名：严遂

住所：长沙市天心区赤岭路街道猴子石路 128 号湘江锦绣 8 栋 803

关联关系：公司员工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 自然人

姓名：高元宝

住所：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江东小区 25 栋 306 室

关联关系：公司员工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Zimbabwe Feny Green Minerals Co., Ltd (暂定名)

注册地址：津巴布韦

主营业务：矿产资源的勘探与开发，矿山充填胶凝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矿山充填开采系统建设及运营、服务；矿山固废环保处理、运营和服务；矿山尾矿库及采空区的环保、安全无害处理整体技术与成套装备的研发、销售和服务；矿山采掘；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工矿工程建筑；机电设备安装服务；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飛翼(香港)國際礦業有限公司	货币	510 万美元	51%	0
刘国荣	货币	120 万美元	12%	0
成冬	货币	70 万美元	7%	0
谭美丽	货币	50 万美元	5%	0

陶倩文	货币	50 万美元	5%	0
戴斌	货币	50 万美元	5%	0
黄士兵	货币	50 万美元	5%	0
严遂	货币	50 万美元	5%	0
高元宝	货币	50 万美元	5%	0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的 Zimbabwe Feny Green Minerals Co., Ltd.（暂定名），飛翼（香港）國際礦業有限公司投资占比 51%，刘国荣投资占比 12%，成冬投资占比 7%，谭美丽、陶倩文、戴斌、黄士兵、严遂、高元宝分别投资占比 5%。最终合作协议以各方正式签署为准。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系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规划，因业务发展需要，进行海外市场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具有积极的影响。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面临一定的政治、法律、营商环境、社会文化差异，故存在一定的运营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进展及状况，采取适当的策略与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引起公司主营业务、商业模式发生变化，将有利于公司

业务的拓展，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飞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0日